# 华蓝集团股份公司

# 第四届临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蓝集团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4月22日在南宁市月湾 路1号南国弈园6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。会 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已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 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欧阳东先生主持,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 席监事3名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 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,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:

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反映了 2021 年度 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 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1

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目前实际财务 状况和经营状况,充分考虑了公司内外部环境情况,结合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 营规划,具有合理性。

特别提示: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度盈利预测和经营业绩的承诺,仅为公司经营计划,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、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,具有不确定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综合考虑公司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发展,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:以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147,0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.61 元人民币(税前),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3,667,000.00 元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,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所述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,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,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,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华蓝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(2020-2022)分红回报规划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

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 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 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 公司经营、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及相关公告,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,供投资者查阅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没有损害 公司及股东尤其是和中小股东利益。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1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 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进行了审议,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### 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## 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,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,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;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,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# 10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-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因本议案与全体监事利益相关,因此需全体监事回避表决,无法形成决议, 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2-2024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0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,回避 3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,结合 2021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,同时

对公司与关联方拟开展的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,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 3,602.00 万元。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与关联方 2021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,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开展,遵循了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,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。公司预计的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,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,系公司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开展,遵循了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,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。

保荐机构出具了《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蓝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12、审议《关于购买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为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,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,促进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充分履职,降低公司营运风险,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。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均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因所有监事为关联监事,无法形成决议,故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0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:回避 3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

过。

# 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 营、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蓝集团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